



法国和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安全理事会，

回顾其以往关于科特迪瓦局势的各项决议，尤其是第 1933(2010)号、第 1942(2010)号、第 1951(2010)号、第 1962(2010)号、第 1967(2011)号、第 1968(2011)号、第 1975(2011)号、第 1980(2011)号、第 1981(2011)号和第 1992(2011)号决议及各项主席声明，以及关于利比里亚局势的第 1938(2010)号决议，

重申对科特迪瓦主权、独立、领土完整和统一的坚定承诺，并回顾睦邻、互不干涉和区域合作原则的重要性，

欢迎秘书长 2011 年 6 月 24 日的报告(S/2011/387)，注意到报告中的建议，包括 2011 年 5 月 1 日至 14 日派评估团到科特迪瓦工作，

欢迎阿拉萨内·德拉马内·瓦塔拉 2011 年 5 月 21 日就任科特迪瓦共和国总统后，科特迪瓦在恢复稳定与和平方面取得的进展，

赞扬瓦塔拉总统承诺并采取举措以促进对话、公正与和解，包括设立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呼吁科特迪瓦所有各方携手做出努力，实现国家的稳定和重建，

注意到科特迪瓦按照《罗马规约》第 12 条第 3 款提交声明接受国际刑事法院管辖，法院检察官已据此请求预审分庭批准对 2010 年 11 月 28 日以来科特迪瓦境内发生的战争罪和危害人类罪进行调查，

注意到瓦塔拉总统请布基纳法索总统布莱斯·孔波雷(“调解人”)继续协助科特迪瓦政府完成和平进程和《瓦加杜古协定》尚未完成的事项，

对安全局势仍然岌岌可危和不稳定表示关切，回顾科特迪瓦政府负有在科特迪瓦保障和平、稳定和 protection 平民的首要责任，

* 由于技术原因于 2013 年 4 月 23 日重新印发。



注意到瓦塔拉总统 3 月 17 日颁布命令，组建科特迪瓦共和国部队(共和国部队)，取代前科特迪瓦国防和安全部队，强调需要开展包容各方的进程，对安全部门进行改革，

注意到如秘书长报告(S/2011/387)所述，武装冲突仍然很有可能重现，并注意到对平民的袭击，特别是前共和国卫队士兵、民兵、雇佣军、出逃狱犯和其他非法武装人员发动的袭击，

回顾最后一次立法选举是 2000 年 12 月 10 日举行的，强调举行可信、自由和公正的立法选举对于科特迪瓦全面恢复宪法秩序、实现民族和解和进行有各方参与的治理至关重要，

强调必须让科特迪瓦民间社会全体民众，无论男女，都参与选举进程，在选举制度方面公平保护和尊重科特迪瓦所有利益攸关者的人权，尤其是尊重意见和言论自由，

强烈谴责在选举后危机中发生的种种暴行、严重违反和侵犯人权以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包括法外杀害、致残、任意逮捕和绑架平民、强迫失踪、报复行为、(包括针对儿童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据称在全国各地(特别是在阿比让和西部)发生的在冲突中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行为，

又强烈谴责选举后危机中发生的袭击和骚扰联合国人员事件，重申这些行为违反了国际法，

强调，必须调查被指称的所有各方的违反和侵犯人权行为，还重申，必须追究应对这些行为负责的人，不论其属于哪个党派，并欢迎瓦塔拉总统就此做出承诺，

注意到人权理事会第 16/25(2011)号决议设立的国际调查委员会的报告(A/HRC/17/48)和建议，

赞扬非洲联盟和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在选举后危机中做出的努力，鼓励它们继续致力于支持科特迪瓦实现稳定和完成和平进程尚未完成的工作，

赞扬联合国科特迪瓦行动(联科行动)的部队和警察派遣国以及捐助方做出的贡献，

回顾其以往关于妇女、和平与安全的第 1325(2000)号、第 1820(2008)号、第 1888(2009)号、第 1889(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第 1612(2005)号、第 1882(2009)号和第 1998(2011)号决议，以及关于武装冲突中保护平民的第 1674(2006)号和第 1894(2009)号决议，重申妇女在消除冲

突和建设和平中的重大作用和她们在刚摆脱冲突社会中重建社会构架方面的重要作用，

认定科特迪瓦局势继续对该区域的国际和平与安全构成威胁，

根据《联合国宪章》第七章采取行动，

1. 决定将联科行动的任期延长到 2012 年 7 月 31 日；
2. 决定，联科行动军事部门的核定兵员仍为 9 792 人，有 9 600 名官兵和参谋人员，其中包括第 1942(2010)号和第 1967(2011)号决议批准增派的 2 400 人，以及 192 名军事观察员；
3. 决定，联科行动的警察部门的核定人员仍为 1 350 人，并决定维持以前核定的 8 名海关干事；
4. 决定批准在联科行动核定军事和警察人数范围内，通过适当调整特派团军事和警察人员人数，增派 205 名顾问来增加警员人数，这些顾问应有相关的技能，并是秘书长报告所述专门领域的专家；
5. 决定，为在科特迪瓦实现稳定，包括创建一个有利于立法选举的安全环境，需要有第 1967(2011)号决议批准增派的 2 000 名官兵和第 1942(2010)号决议批准增派的 400 名官兵和 100 名警察；
6. 重申，根据第 1933(2010)号决议第 4 段和以往各项决议，秘书长特别代表应核证，选举工作的各个阶段均按国际准则和商定标准，为举行公开、自由、公正和透明的选举提供了一切必要保障；
7. 决定联科行动应有以下任务：

保护和安

(a) 保护平民

- 根据自身能力，在部署地区内保护平民的人身安全免遭迫在眉睫的威胁，同时不妨碍科特迪瓦当局为此担负首要责任，
- 订正保护平民的综合战略，并协同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联合国保护平民战略协调一致，以便考虑到实地新情况和弱势群体的特殊需要，并根据第 1960(2010)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列入防止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措施，
- 与人道主义机构密切合作，特别是在局势紧张地区和流离失所者返回问题上密切合作，收集关于平民面临威胁的信息，确定平民可能遭受的威胁，并收集违反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行为的可靠信息，酌情提请科特迪

瓦当局注意，并结合联科行动的保护战略，根据联合国全系统的保护战略采取适当行动，

- 根据第 1612(2005)号、第 1882(2009)号和第 1998(2011)号决议，监测并报告侵害和危害弱势群体(包括儿童)的行为，并协助做出努力，防止这种侵害和危害，

(b) 应对剩余的安全威胁和边界挑战

- 继续在现有授权、能力和部署区范围内，协助国家当局稳定国内安全局势，
- 继续根据现有的任务规定，监测和阻止民兵、雇佣军和其他非法武装团体的活动，并定期向安理会通报这方面的情况，
- 支持政府在边界沿线和边界地区，特别是与利比里亚接壤地区，监测和处理越界安全挑战和其他挑战，尤其注意武装分子和武器的越界流动，并为此同联合国利比里亚特派团(联利特派团)进行密切协调，以加强特派团之间的合作，例如酌情在其任务规定和能力范围内，联合进行巡逻和应急规划，
- 同共和国部队建立联系，促进共和国部队所有方面人员的相互信任，
- 与政府协调，协助保障科特迪瓦政府成员和主要政治利益攸关方的安全，包括在这方面顾及即将到来的立法选举的筹备和举行，

(c) 监测军火禁运

- 与第 1584(2005)号决议所设专家组合作，监测第 1572(2004)号决议第 7 段规定措施的执行情况，包括按照第 1980(2011)号决议，视需要酌情在不事先通知的情况下，检查所有武器、弹药和相关材料，不论它们存放何处，
- 酌情收缴违反第 1572(2004)号决议第 7 段规定措施带入科特迪瓦的武器和任何有关物资，并以适当方式处置此类武器和物资，

(d) 收缴武器

- 酌情根据第 1980(2011)号决议，继续协助国家当局，包括全国打击小武器和轻武器的扩散和非法贩运委员会，收缴、登记、护卫和处置武器和清除战争遗留爆炸物，
- 支持政府协同其他伙伴制订和执行社区武器收缴方案，这一工作应结合减少社区暴力和实现和解的工作来进行，

- 与政府协调，确保不在下文(f)段所述国家安全综合战略之外分发或重新使用收缴的武器，

(e) 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复员方案)

- 与其他国际和双边伙伴密切协调，协助政府立即制订和执行一个新的作战人员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以及解散民兵和自卫团体的全国方案，该方案应有各种明确的标准，符合新的情况，并考虑到待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不同类别的人、包括儿童和妇女的权利和需要，
- 继续支持前作战人员的登记和筛查工作，
- 酌情与联利特派团和该区域的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支持解除外国武装分子武装和遣返回国工作，

(f) 重组和改革安全机构和法制机构

- 协助政府立即与其他国际伙伴密切协调，同时也考虑到国家复员方案，对安全机构进行一次全部门审查，并制定一项国家安全综合战略和安全机构改革计划，
- 在科特迪瓦政府的领导下并与国际利益攸关方密切合作，支持参与协助安全部门改革进程的各国际伙伴有效协调和统一工作并做到透明，且任务和责任有明确的分工，并酌情向安理会报告安全部门改革进程的最新情况，
- 酌情就安全部门的改革和未来国家军队的组建向科特迪瓦政府提供咨询，以在其现有资源的范围内，应政府的请求，在与其他国际伙伴密切协调的情况下，帮助向安全和执法机构提供关于人权、儿童保护、免遭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培训，通过技术援助、同地办公和辅导方案支持警察、宪兵、司法人员和狱警的能力建设，帮助他们重新在科特迪瓦全境进行派驻，并支持建立一个可持续的审查机制，审查安全部门机构将采用的人员，
-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与国际伙伴协调，支持政府制定和执行一项国家司法部门战略，并制定和执行一项多年期联合国司法支助方案，以建设科特迪瓦的警察部门、司法机构、监狱和司法救助，并对有关的基础设施进行初步紧急修复和提供设备，
- 在现有资源范围内，与联合国系统其他机构合作，支持和解，包括建立和运作防止、缓和或解决冲突的机制，特别是地方一级的机制，并扶持社会凝聚力，

(g) 支持促进和保护人权的努力

- 与人权理事会第 A/HRC/17/27 号决议任命的独立专家密切协调,帮助在科特迪瓦促进和保护人权,特别注意针对妇女和儿童的严重侵犯人权行为和虐待行为,尤其是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
- 监测、帮助调查、公开报告和向安理会报告侵犯人权和违反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以形成一个保护环境和结束有罪不罚的局面,并为此加强人权监测、调查和报告能力,
- 提请安理会注意所有被指认有严重侵犯人权行为的人,并定期向第 1572(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通报这方面的最新情况,
- 酌情并在现有资源范围内,根据第 1888(2009)号、第 1889(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支持科特迪瓦政府打击性暴力和性别暴力的努力,包括与参加联合国制止冲突中性暴力行动的各实体合作,帮助拟订一项本国主导的多部门战略,任命保护妇女顾问,并确保有两性平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和培训,

(h) 支持人道主义援助

- 继续促进人道主义援助的通行无阻,并帮助加强向受冲突影响的脆弱人群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的工作,特别是帮助加强有助于提供援助的安全条件,
- 支持科特迪瓦当局与有关人道主义组织合作,为难民和流离失所者的自愿、安全和可持续的回返做准备,创造有利于回返的安全条件,

和平与选举进程

(i) 支持组织和举行公开、及时、自由、公正和透明的立法选举

- 促成一个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支持创造有利于即将举行的选举的政治环境,包括与西非经共体和非洲联盟的努力进行协调,
- 支持组织和举行公开、自由、公正和透明的立法选举,提供适当的后勤和技术援助,协助政府作出有效的安全安排,
- 提供技术和后勤支助,以协助独立选举委员会在举行立法选举前完成尚未完成的工作,并应请求协助所有政治利益攸关方之间的协商以及为此与独立选举委员会进行的协商,
- 根据自身能力,在部署地区内对国际观察员进行协调,帮助保证其安全,
- 考虑到立法选举的具体情况,向秘书长特别代表提供必要协助,以便秘书长根据上文第 6 段履行认证立法选举的职责,

(j) 新闻

- 按照任务规定继续密切监测科特迪瓦媒体，继续酌情向媒体和监管机构提供援助，
- 继续通过联科行动的调频电台利用该行动的广播能力，协助创造和平环境、包括为立法选举创造和平环境的全面努力，
- 鼓励科特迪瓦的媒体和主要政治行为体全面遵守该国各政党在秘书长主持下签署的选举《良好行为守则》，并签署和遵守媒体《良好行为守则》，
- 监测任何公开煽动仇恨、不容忍和暴力的事件，提请安理会注意所有被指认煽动政治暴力的人，并随时向第 1572(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通报这方面的最新情况，

(k) 重新部署国家行政机构并把国家权力扩展到科特迪瓦全境

- 支持科特迪瓦当局在该国主要地区扩展和重建有效的国家行政管理，加强在国家和地方各级的公共行政管理，并开展各项瓦加杜古协议下尚未完成的与国家统一有关的工作，

(l) 提供便利

- 需要在现有资源的范围内，与调解人和他在阿比让的特别代表协调，协助政府完成和平进程尚未完成的工作，包括酌情为特别代表办公室提供后勤支持，

(m) 保护联合国人员

- 保护联合国人员、设施和设备，并确保联合国人员的安全和行动自由，
8. 决定按照第 1933(2010)号和第 1962(2010)号决议，继续授权联科行动根据自身能力，在部署地区内使用一切必要手段执行任务；
9. 欢迎瓦塔拉总统于 2011 年 5 月 13 日发布法令，建立对话、真相与和解委员会，鼓励政府确保该委员会尽快全面开展工作，并呼吁联合国系统支持该委员会的工作，以确保委员会以符合科特迪瓦国际义务的方式开展工作；
10. 呼吁政府采取必要步骤，重新建立和巩固有关机构，包括司法、警察和监狱部门，并进一步确保在科特迪瓦有效地保护人权，追究所有侵犯和违反人权的人的责任；
11. 呼吁政府确保前总统巴博夫妇、前官员及任何其他被拘留人员的保护和拘留条件均符合国际义务，包括确保负责监测拘留中心的有关组织能够接触他们，并根据与适当程序和公正审判要求有关的国际义务来对其进行起诉和审判；

12. 呼吁联科行动在符合其现有授权和责任的情况下，支持该国和国际社会做出努力，把在科特迪瓦严重侵犯人权和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的人绳之以法；

13. 敦促所有各方为联科行动和支持联科行动的法国部队的行动提供充分合作，尤其是在科特迪瓦全境保障其安全、安保和行动自由，让其随时通行无阻，以便全面执行任务；

14. 呼吁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与政府协商，并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署)及有关国际伙伴密切合作，作为国家复员方案重返社会和经济生活构成部分的一个内容，帮助规划和执行微型项目，向前战斗人员提供可持续的替代谋生手段；

15. 鼓励西非经共体在联合国西非办事处(西非办)的支持下，并酌情利用联科行动和联利特派团提供的协助，制定一项次区域战略，用以消除武装集团和武器越境流动以及非法贩运的威胁；

16. 呼吁政府和所有参与协助安全部门改革的国际伙伴，包括私人公司，遵守第 1980(2011)号决议的规定，协调彼此的努力，以提高透明度并在所有国际伙伴当中进行明确分工；

17. 决定将安理会对法国部队的授权期限延长至 2012 年 7 月 31 日，以便它在部署和自身能力范围内支持联科行动；

18. 请秘书长最迟在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向其提交一份中期报告，最迟在 2012 年 6 月 30 日提交最后报告，说明实地情况和本决议的执行情况，又请秘书长经常向安理会介绍情况，说明选举进程中的重大事件，包括联科行动为该进程提供的支持；

19. 请秘书长考虑到即将举行的立法选举、当前的各项安全挑战和重建国家能力方面的进展，最迟在 2012 年 3 月 31 日通过上文第 18 段所述中期报告，或通过一份特别报告，提交可能对联科行动的结构和兵力所进行调整的建议；

20. 决定继续处理此案。